

中国教育智库评价 SFAI 研究报告（2023）

一、2022 年中国教育智库排名与评价

（一）评价指标

课题组在中国教育智库 SFAI 评价体系（2020 年版）的基础上，借鉴上海社科院中国智库影响力指标、中国社科院“中国智库综合评价 AMI 指标”、南京大学与光明日报的“CTTI 来源智库 MRPA 测评”指标，结合教育智库本身特点，以及新时代“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和建设教育强国”要求，完善了教育智库指标体系，并借助德尔菲法和层次分析法确定了各指标体系权重并通过一致性检验。

（二）评价程序

1. 完善教育智库备选池

从 2023 年 5 月起，研究团队结合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智库综合评价 AMI 指标”、上海社会科学院发布的《2018 年中国智库报告：影响力排名与政策建议》、南京大学 CTTI 数据平台、《中国智库名录 2016》等多方机构的入选智库，以及搜寻各省市活跃度较高的教育智库，特别是中西部地区的高校教育智库和全国范围内的教科院所，不断扩大教育智库备选池。在经过研究团队反复研讨后，将教育智库的备选池范围不断扩大。

2. 进行部分教育智库调研

2023 年 6 月至 7 月中旬，研究团队对区域教育智库进行走访调研，付卫东教授带队先后走访了广东省教育研究院、广州市教育研究院和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赵欢老师带队先后调研了浙江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杭州市教育科学院和江苏省教科院，史基升博士带队先后调研了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和重庆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研究团队主要采取问卷调查、实地观察、查阅资料和交流访谈等多种形式，对区域

教育智库进行了全方位考察，为顺利进行 2022 年中国教育智库评价与排名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开展教育智库遴选工作

2023 年 7 月中旬至 8 月 20 日，研究团队收集并分析了 2022 年中国教育智库评价调查数据，同时运用大数据爬虫技术对 2022 年中国教育智库相关信息进行了采集，包括教育智库活跃度、教育智库的期刊论文发表及被引率，还有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办公室、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网站等公布的课题数量，最终研究团队经过人工遴选，对各教育智库的数据进行汇总，最后进行加权得分。随后，研究团队结合调研数据和爬虫技术收集的大数据相结合，将主观评价和客观评价相结合，对 2022 年中国教育智库进行打分和排名。

4.专家评议

2023 年 8 月至 11 月，研究团队在武汉市先后三次召开教育智库专家评议会，以及多次小范围的意见征询会，对教育智库结果进行分析和讨论。

（三）评价结果

研究团队通过数据收集整理、专家评价分析结合的主客观评价，遴选出 2022 年中国教育智库评价（CETTE）榜单。结果如下：

表 1 高校类教育智库排名（师范院校）

排名	教育智库名称
1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教育与社会发展研究院
2	华东师范大学国家教育宏观政策研究院
3	东北师范大学中国农村教育发展研究院
4	华中师范大学国家教育治理研究院
5	南京师范大学道德教育研究所
6	华东师范大学上海终身教育研究院
7	上海师范大学国际与比较教育研究院
8	首都师范大学首都教育政策与法律研究院
9	西北师范大学西北少数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10	陕西师范大学教育法治研究中心
11	华南师范大学粤港澳大湾区教育发展高等研究院
12	广西师范大学广西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13	华中师范大学教育部教育信息化战略研究基地（华中）
14	西南大学教育政策研究所
15	南京师范大学教育领导与管理研究所
16	杭州师范大学中国教育现代化研究院
17	海南师范大学海南教育改革与发展研究院
18	山西师范大学教师教育研究中心
19	南宁师范大学中国—东盟职业教育研究中心
20	内蒙古师范大学内蒙古民族教育研究基地

表 2 高校类教育智库排名（综合性大学）

排名	教育智库名称
1	北京大学中国教育财政科学研究所
2	清华大学教育战略决策与国家规划研究中心
3	浙江大学中国科教战略研究院
4	厦门大学高等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5	上海交通大学世界一流大学研究中心
6	南京大学高等教育研究与评价中心
7	华中科技大学区域高等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8	教育部中国人民大学教育立法研究基地
9	复旦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
10	同济大学教育政策研究中心
11	天津大学教育现代化研究中心
12	广州大学粤港澳大湾区社会发展与教育政策研究院
13	宁波大学海洋教育研究中心
14	南京晓庄学院南京教育智库
15	山西大学中国社会教育研究院
16	河南大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研究中心
17	武汉工程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
18	苏州大学民办教育研究中心
19	江苏大学教育政策研究所
20	温州大学高等教育研究院

表 3 政府类教育智库排名（国家及省级教科院）

排名	教育智库名称
1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
2	上海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3	北京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4	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5	重庆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6	天津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7	广东省教育研究院
8	浙江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9	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10	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11	福建省教育科学研究所
12	陕西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13	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14	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与评估院
15	山东省教育研究科学院
16	江西省教育科学研究所
17	吉林省教育科学院
18	安徽省教育研究科学院
19	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20	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

表 4 政府类教育智库排名（市级教科院）

排名	教育智库名称
1	广州市教育研究院
2	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3	武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4	南京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5	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6	杭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7	长沙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8	福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9	济南市教育教学研究院
10	郑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11	合肥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12	西安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13	青岛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14	宁波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15	无锡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16	厦门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17	大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18	沈阳市教育研究院
19	石家庄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20	长春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举行。论坛上，专家学者就“十四五”期间如何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等内容进行了交流和研讨。同年10月第二十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会议报告详细阐述了我国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党的二十大对新时代教育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更加明确的要求。会后各大教育智库认真学习贯彻二十大报告关于人才培养和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新论述及新要求，进而广泛开展一系列研究，解析高质量发展内涵，面向公众普及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在这一过程中，华南师范大学粤港澳大湾区教育发展高等研究院、中国人民大学评价研究中心、北京师范大学国家高端智库教育国情调查中心、国家教育治理研究院等教育智库的专家学者以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撰写文章或发表评论，于《光明日报》、《中国教育报》、《人民日报》^①等知名报刊进行刊发，形成了较为广泛的教育智库社会影响力。同时，各教育智库开展相关研究实践，汇集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乡村教育高质量发展等不同分支领域的研究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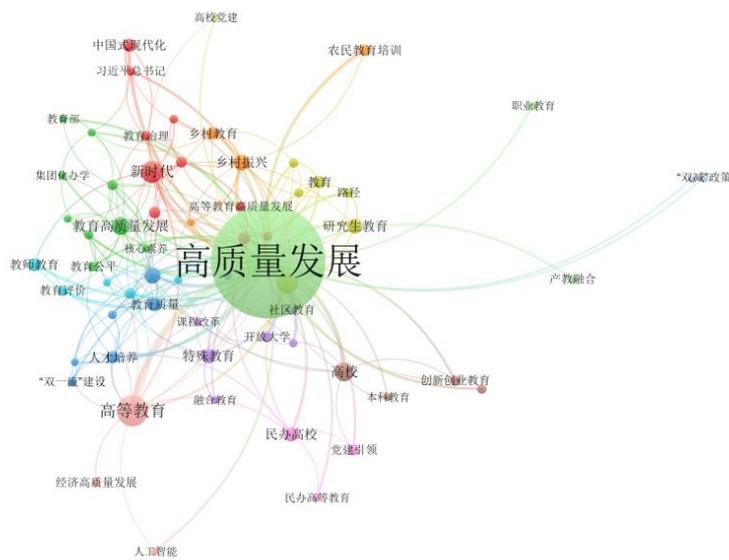


图2 教育高质量发展

^① 部分研究成果列举如下：袁振国，张志勇：《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中国教育报》2022年10月20日；周光礼：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 共同支撑高质量发展，《光明日报》2022年11月2日；张志勇：全面推进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建设，《人民日报》2022年11月7日；卢晓中：《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人才支撑》，《光明日报》2022年11月8日；张力：推动区域教育高质量发展，《中国教育报》2022年12月22日。

（二）教育数字化

2022年2月8日，教育部发布《教育部2022年工作要点》提出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9月9日，中共中央宣传部举行“中国这十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教育部部长怀进鹏出席发布会，强调“把全面启动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作为一项重大工程”。相关教育智库积极担责，围绕我国教育数字转型的重点和难点问题开展研究，并由教育部相关部门指导，最终形成了咨政专报、论文等多种形式成果递交相关职能部门，推动了国家教育数字化转型战略的深入实施，为教育数字化转型背景下，职业教育发展、教育治理转型、人才培养改革等贡献出强大的智库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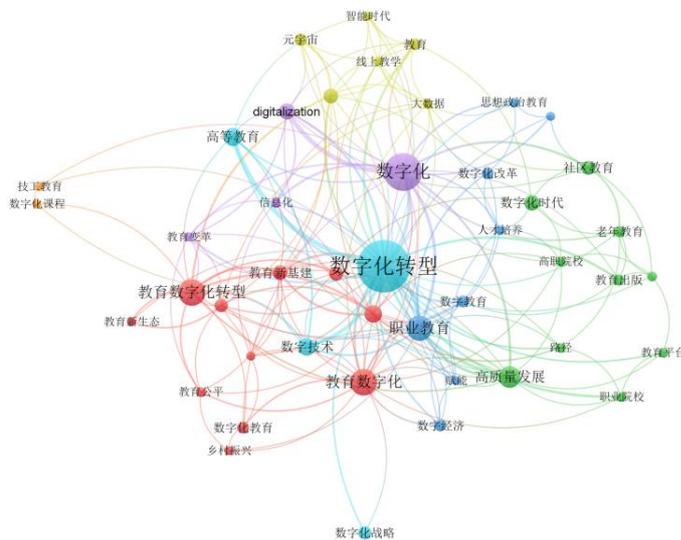


图3 教育数字化

（三）职业教育体系

2022年是职业教育“提质培优、改革攻坚”的关键年，新《职业教育法》正式实施，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即将迎来第一个关键期。2022年6月16日，由重庆市教育科学研究院、陕西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和四川省教育科学研究院联合主办的第三届西部职业教育论坛在渝召开。会议总结交流了西部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经验，探索了新时代西部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的思路。除此之外，在理论研究方面，各教育智库研究人员以落实新职业教育法为契机围绕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开展深入研究，如周洪宇等

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教育强省智库基地就“双减”政策研究课题召开研讨会，总结双减政策江苏做法、江苏成效，进而提炼江苏经验、形成江苏样本，为全国“双减”政策的落地落实做出江苏贡献。2022年3月7日长江教育论坛召开，会上发布了《中国教育政策建议书（2022年版）》从持续开展校外培训治理和规范工作、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等10个方面，给出推进“双减”政策落地的具体建议。可见，教育智库作为重要的智力资源之一，在咨政建言、思想创生、智力服务、资源供给、舆论引导等方面能够为“双减”政策实施提供重要帮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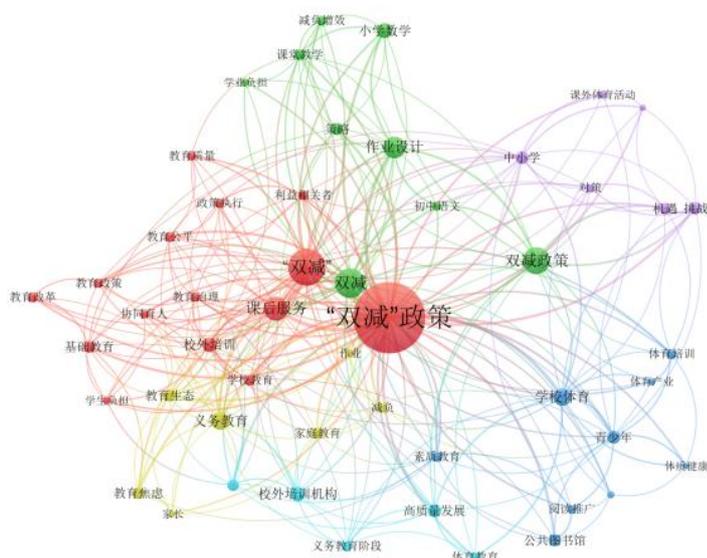


图5 “双减政策”落地

（五）家庭教育

2022年1月1日起，中国首部家庭教育立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以下简称“家庭教育促进法”）正式实施，意味着传统的“家事”上升为了“国事”，家庭教育的责任履行也得到了更为明晰的指导与支持。家庭教育法律普及其注意事项、实施成效也因此成为了各大教育智库普遍关注的热点。4月16日，中国家校社共育三十人论坛举办，与会学者共同探讨了“家校社共育理念，意义和使命”、“家

焦点、难点与建议》，新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1期；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教育理论研究所李洋：《“双减”政策实施一周年：成效与展望》，《中国民族教育》2022年第9期；周洪宇 付卫东：《进一步推进“双减”政策落地 构建良好教育新生态》，湖北教育（政务宣传）2022年第3期。

三、2022年中国教育智库建设的特点、不足及展望

(一) 2022年中国教育智库发展的特点

1.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坚持党的建设引领

2022年，中国教育智库深学笃用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推进“两学一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学习教育教育活动。教育智库形成政治理论学习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引导教育智库党员千部和教职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提供教育政策咨询，担当决策者智囊团

2022年，中国教育智库正结合新时代的教育需求，探究教育发展的新主要矛盾，援引全球教育强国的国际经验，梳理中国教育从教育兴国向教育强国发展的历史规律，探寻建设教育强国的中国模式、中国路径，尽自己最大的能力为教育强国战略的具体实施与路径建设提供科学的决策咨询服务。

3.搭建学术交流平台，增强智库影响力度

在全球化背景下，国际交流与合作日益密切，2022年，中国教育智库树立全球视野，加强学术交流与人员交流，广泛传播中国的教育实践经验和政策主张，增强在国际教育媒体和国际组织平台的话语权，把中国的教育理念和教育主张有效传播出去，增强中国教育的国际影响力。2022年，中国教育智库主动承担起国际交流与合作的功能，通过举办或参加国际学术论坛、学术访问、人员交流等形式来促进国际交流与合作，积极引鉴国际经验，扩大中国教育的国际影响力，为世界教育发展贡献中国智慧。

4.深耕教育科研主场，全面服务教育实践

教育实践引导者的角色，是新时代中国教育改革发展对新型教育智库提出的必然要求，是坚持教育智库实践导向的应有之义。2022年，中国教育智库以问题为中心，立足教育实践，积极主动地促进研究成果转化，将教育研究的理论成果及时转化为实际行动，引领并深入开展教育实践探索，探究我国教育改革的现实路径。

5.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建设优秀智库队伍

2022年，中国教育智库组建优秀的创新团队，创新人事组织与管理制度，打破教育智库人才流动的壁垒，培养和组建专业化的高层次人才队伍，扮演好教育智库的“高端人才储备库”角色，发挥其人才培养和人才储备的功能。

6.推动数据智库建设，打造智慧教育港湾

2022年，中国教育智库注重问题导向与实践导向，对教育展开深入调查，通过实际调研、田野调查等方式获得一手数据，对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汇聚成系统的数据库；同时，中国教育智库充分发挥大数据的优势，借助数据信息平台来建立数据库，拓展数据资源平台，实现数据信息的共享与整合，从而为教育改革发展和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提高新型教育智库的综合影响力。

7.优化教育资源布局，开展教育政策评估

2022年，中国教育智库聚焦教育发展前沿问题，对教育改革发展的情况进行实时检测与评估，及时形成反馈意见，为中国教育改革和政策调整提供科学依据。虽然评估的方式各有不同，中国教育智库应有效发挥评估者的角色，制定有效的评估方案、建立完善的评估制度、组建专业评估团队，形成可行性评估报告，以此来提升教育评估的高度、广度和深度，对教育改革提出改进建议，进而提高教育质量。

8.汇聚民间智库力量，助力教育革新发展

民间教育智库具有一定的学术独立性、自主性和客观性，是对政府教育智库和高校教育智库的有益补充，一定程度上打破了部门壁垒和学科界限。目前，民间教育智库数量较少，影响较大的民间教育智库主要有21世纪教育研究院、长江教育研究院等，致力于以独立的立场开展教育研究与政策倡导，聚集教育界内外的民间智慧，推动中国的教育改革与发展。

（二）2022年中国教育智库发展的不足

1.教育智库的建设独立性不足

我国教育智库多数直接设在政府教育部门内部，或者与决策中枢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在资金来源、人员组织和行政体制上存在着直接或间接的隶属关系。这样由政府部门财政供养的智库就决定了其更多的功能在于对政府新出台的政策解释和论证上，证明其合理性，让大众更容易接受和理解。其后果不仅导致教育智库独立话语权的缺失，也会危及其未来的自主发展。此外，教育智库的人员基本由政府财政供养，严重降低了智库人员工作的独立性，多数工作由政府部门安排并受其管理，提供的教育决策咨询更多的是迎合上级的要求，甚至容易出现“揣摩上级意图”的倾向。并且，教育智库本身即为党政机关的一部分，相关利益的牵扯使之无法摆

脱“局内人”的研究导向，所提交的研究成果容易模式化，有可能无法真正找准问题的关键，并提出公平解决问题的方案。

2.教育智库的传播影响力不够

我国的教育智库对于社会和大众的舆论影响力还不足，教育科研人员还没能够走出自身的“围城”，与民众之间存在一道隐形的“隔离带”，一方面教育智库不懂得如何向公众“推销”自己，多数人对教育智库和教科院等机构感到陌生，没有清晰的认知概念；另一方面是当政府和民众在面临教育问题时，无法提供及时而准确的咨询服务。我国大多数教育智库人员很少为政府机构或教育主管部门提交教育政策研究报告，资政献言献策的能力明显偏弱。调查数据显示，我国绝大多数教育智库人员很少在报纸、电视、网站等媒体上发表评论或接受采访，媒体曝光率偏低。这表明我国教育智库人员在运用新媒体扩大影响力的能力较弱。另外，我国缺乏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高端教育智库，大多数教育智库和教育智库人员同国外高校（科研院所）、政策研究中心合作不频繁，也就难以在国际场合发出“中国声音”，国际影响力偏弱。教育智库在成果转化、理念推广、舆论导向等方面的影响力远不及世界知名智库。

3.教育智库的构成专业性不强

首先，在人员构成上，我国教育智库的主体是高校学者、教授和政府教育工作者，难以担当起政策研究与咨询工作，对教育智库工作专项、系统和深入的研究和评估不足，同时智库人员面临职称评定、自我进修、应对政策性事务等多重压力，没有专门从事智库研究的时间，导致智库人员的构成缺乏专业性。其次，在知识结构上，由于智库人员的来源较为单一，且专业背景相似，因此其知识结构多以专业知识和理论知识为主，而缺乏实践工作经验。他们长期处于教育政策的末端，处于被教育政策调整的被动位置，较少了解、参与政策制订以及出台环节。在研究方法上，目前我国教育智库人员最常使用、最擅长的是传统的定性研究，而对于应用对策研究所必需的精确的实证研究、定量研究，则较少使用。最后，在研究结果上，由于研究手段和研究方法的落后和不足，目前许多教育智库的教育决策研究成果往往停留在对教育政策的解释性说明上，重理论、轻现实，重当前、轻长远，对于一些重大的决策性教育实际问题研究不够深入，具有实效性的咨询成果还不多，难以满足决策者的决策需求。

4.教育智库的建言渠道不太畅通

教育智库成果递交渠道较为单一，缺乏智库成果筛选机制，政府对于智库成果的反馈并不及时，这种单向的交流方式在很大程度上会导致智库工作人员由于得不到反馈和认可而怀疑智库工作的价值。教育智库本应与政府建立起相对固定畅通的对接机制，推动研究部门与决策部门建立关系。但目前决策部门与教育智库之间信息不对称，沟通不畅，缺乏有效的资政献策的顺畅渠道，致使很多优秀成果没有进入决策参考范围，严重制约教育智库发挥应有的决策咨询服务功能。究其原因，在于特定的环境下中国教育智库体系的圈层结构特征，在实际运作中，教育智库相对处于最外圈层，距离决策者较远，“智政通道”不畅，政策研究成果上报政府决策部门的渠道不够通畅，缺乏制度保障。部分体制内的官方智库有着天然的资政建言渠道，即通过内参一批示系统将政策研究成果直接送达决策层，但这类“直通车”对于绝大多数社会的教育智库或者地方教育智库来说显然是不存在的。大多数教育智库表示介入决策的最重要的方式是承接课题或项目委托，其中有一些还非制度化地参与决策者的座谈会，以及依托朋友圈寻找渠道等。

5.教育智库的机制创新性不够

其一，平台建设方面，专家库、人才库、统计数据库等平台建设薄弱，调查研究平台也亟待充实完善，内参内刊、公开发行定期出版的代表性刊物、社交媒体等转化的传播平台都还需要文件政策进行规范和完善。各地各类的教育数据库尚未建成，形成一批具有集成优势的智库研究平台，影响教育智库创新型运行。其二，智库研究成果的质量品质与应用转化亟待进一步提升拓展。尽管决策咨询研究成果不乏有特色、有亮点的研究项目，但整体来讲，围绕重大性、前瞻性和应用性的智库研究需要进一步提升。针对群众的教育需求，瞄准教育的现实问题，通过课题立项的形式，进行前瞻性研究，着力提高政策建议对决策的实际应用价值和理论价值，这是当前智库选题的关键目标。其三，政智对接方面。由于体制原因，教育智库围绕课题研究、项目实施的深度对接机制不够完善。科研协同方面，尚未充分汇聚全省教育战略决策研究的专家人才队伍，教育科研协同攻关的纽带和平台作用有待进一步彰显。其四，成果评价方面，没有形成一个分类别的多样化的教育决策成果评价体系，在人员激励方面，成果认定、职称评定、经费支持和考核奖励等管理机制尚不能充分有效地调动研究人员参与教育决策咨询研究的能动性和积极性；智库建

设活力不足，机制体制还有待创新。

（三）中国教育智库发展的展望

1.畅通经费筹措渠道，确保教育智库的相对独立性

一是构建教育智库多元化、多渠道、多层次的资金保障体系。应进一步完善智库资金资助体系和经费管理体制，充分调动智库研究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产出高质量的研究成果；完善税收优惠政策，大力支持教育智库的运营，同时鼓励企业、基金会和个人捐赠，以增强其自身资金的运营能力；从政策和机制上鼓励并支持国内设立智库发展基金，基金资金的投资收益可用于机构日常运营，以支持智库的思想创造。二是借鉴国外智库的典型经验，通过专门的筹资机构获得更广泛的资金来源。同时，政府要完善税收支持政策，制定智库税收优惠标准，对符合条件的捐赠机构和教育智库实施一定的税收减免政策。

2.加强品牌形成宣传，扩大教育智库传播的影响力

一是拓宽合作与交流的平台，加大教育政策成果宣传力度。二是拓宽合作与交流的平台，加大教育政策成果宣传力度。加大网站和微信公众平台等的建设力度，拓宽教育智库研究成果和思想观点的宣传渠道；适应短信、博客、微博、微信等快速的信息传播渠道，抢得发布研究成果和思想观点的先机。三是重视与国际教育组织、智库机构合作，最大限度扩大其思想成果的传播范围和国际影响力。

3.注重人才培养，加强教育智库建设的专业性

一是建立教育智库人员开放竞争的选拔机制。注重学科背景、学历、年龄结构、实践背景等方面构成的多样性，吸纳多学科、多机构、多部门、跨区域的研究人员。二是重视研究人员的整合和重组。通过课题的形式，将不同领域、不同学科背景的专家聚集在一起，组成一个综合多元的教育政策研究队伍。三是完善教育智库人员的交流机制。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汇聚各类研究精英。

4.提高成果的转化率，畅通教育智库渠道的有效性

一是建立智库评价标准和成果评价机制。探索综合性评价和分类评价相结合的体制。引导研究成果的转向，由注重成果发表向重视成果转化、应用转变，提高研究成果的可操作性。二是建立决策信息发布平台，通过论坛、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等新兴自媒体以多种渠道将研究成果广泛传播。三是创建智库联盟，推动智库之间的横向沟通、纵向协同，开展多学科的交叉研究，加强对重大课题的联合攻关，

最大限度地促进智库要素的整合、智库平台的融合。四是畅通教育智库报送渠道的有效性，健全智库专家工作机制，完善智库参与决策咨询制度，实现智库参与决策制度化、规范化。

5.完善体制机制改革，形成教育智库治理的新范式

一是要落实新型教育智库优先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教育突出问题等情况，探索教育科研综合评估与分类评估相结合的体制机制改革，这是教育智库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创新的必然要求。教育智库的综合评估包含整体评估教育智库成果的学术影响力、决策影响力与舆论影响力等方面，而分类评估则基于教育智库的类型和研究成果的类型进行不同类别的评估。二是在新型教育智库评价体系建设中，对研究成果的评估主要是根据研究成果是否能够应用于教育决策中的情况，还要综合评估人才培养、成果转化和利用率等方面。三是教育智库还应建立激励和指导机制，提高教育智库项目评估和绩效评估的透明度与公平性。加强内部竞争用于促进研究成果的转化，促进科研人员由注重研究成果的发表或出版转变为注重研究成果的转化，提高研究成果的实用性与可操作性，加强对研究成果的综合评价，并注重成果的实际应用。